

講道隨筆

合神心意的人生觀

哥林多前書 9:24-27

郭美德主任

這是一段有關傳福音的經文。

從「自由」引伸到事奉，傳福音的心志和態度。

「我雖是自由的，無人轄管，然而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，為要多得人。」(19 節)

1. 有目標、有方向地跑

「豈不知在場上賽跑的都跑，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，你們也當這樣跑，好叫你們得著獎賞。」(24 節)

a. 竭力賽跑

i. 「場上賽跑」= 運動場

1. 有起點、有終點
2. 有範圍、有規則
3. 一次機會
4. 跑畢全程、比賽才結束
5. 是「跑道」、不是競技場

b. 目標：「得著獎賞」

i. 「得著」= 主動、下決心

ii. 「獎賞」= 給得勝者的識別、認可

1. 不能朽壞的冠冕
2. 永恆的榮耀—終身成就的成果

2. 有節制的生活

「凡較力爭勝的，諸事都有節制，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，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。」(25 節)

a. 「較力爭勝」= 鞠躬盡瘁、掙扎、受痛楚

i. 凡事節制 = 由內裏發出的管轄

1. 生活每一環節
2. 自己管轄自己

ii. 勤於練習

1. 調校優先次序
2. 小心運用所有資源
3. 要付代價

a. 用謹慎遵行 神的道來換取賞賜

iii. 專心一致

「所以我奔跑，不像無定向的，我鬥拳，不像打空氣的。」(26 節)

1. 對準目標
2. 要攻要守

「攻克己身、叫身服我」(27 節)

- a. 打個黑眼圈
- b. 勝過罪惡

iv. 一定要合標準

「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了。」(27 節)

1. 「被棄絕」的希臘文 = 不及格

3. 順服神的人生

a. 神定勝負

b. 帶著基督的旗幟

i. 討 神喜悅

ii. 作鹽作光的使命

「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(馬太福音 5:16)

結論：

合神心意的人生觀要明白：

1. 在 神的計劃中，每個人也可得獎賞
2. 要得永恒獎賞，一定要趁活著的時候竭力，付代價地為主而奔跑。

基督徒是跑道上的運動員，我們要以耶和華團隊的份的身份去勝出。教會不是競技場，弟兄姊妹不是鬥牛勇士，不要爭先恐後，鬥到你死我活，看誰出色，卻要同心合力，努力把 神所交託的做好，一起打一場漂亮的勝仗。